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專員 黃意茹
電話：(049)2222072
電子信箱：yrhuang22@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縣鹿谷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11003016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376480000A_1100301659_ATTACH1.pdf、
376480000A_1100301659_ATTACH2.pdf、376480000A_1100301659_ATTACH3.pdf)

主旨：茲訂於111年1月11日、1月12日及1月18日辦理本縣4場次
「南投縣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及使用地編定作業」地方說
明會，敬邀貴單位撥冗參加並協助廣為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南投縣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及使用地劃設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契約書辦理。
- 二、「南投縣國土計畫」業經本府110年4月23日府建都字第11000912161號函公告實施，依據國土計畫法第45條規定，本府應於114年4月30日前公告國土功能分區圖，屆時區域計畫法將不再適用。未來國土計畫四大國土功能分區(國土保育地區、海洋資源地區、農業發展地區、城鄉發展地區)，將取代現行區域計畫法非都市土地11種使用分區及19種用地，並依國土功能分區及分類進行土地使用管制。
- 三、為使民眾充分了解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方式，透過本次辦理地方說明會，說明國土計畫法公告施行後所推動之國土計畫制度及國土空間體系重大變革。



四、本案辦理地方說明會時間、地點資訊如下：

- (一)第1場：111年1月11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於本府A棟7樓國際會議廳舉辦。
- (二)第2場：111年1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時，假本縣埔里鎮公所3樓大禮堂舉辦。
- (三)第3場：111年1月18日(星期二)上午10時，假本縣竹山鎮公所大禮堂舉辦。
- (四)第4場：111年1月18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假本縣水里鄉公所4樓階梯教室舉辦。

五、請本縣埔里鎮公所、竹山鎮公所及水里鄉公所協助提供場地。

六、為響應環保減碳運動，請自備飲用水，並全程配戴口罩。

七、檢附說明會議程、簡報及發言單各1份，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相關資訊亦可至「南投縣國土計畫及研究規劃成果網站」下載參閱(網址：<http://landplan.nantou.gov.tw> /NTOU/)。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特有生物保育中心、惠蓀林場、交通部觀光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交通部觀光局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南投辦事處、南投縣議會、南投縣第19屆議員、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峻超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地政士公會、南投縣不動產經紀人公會、南投縣生態保護協會、南投縣環境保護協會、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城鄉發展協會、南投縣土地改革協會、本府縣長辦公室、本府副縣長辦公室、本府秘書長辦公室、本府所屬機關、本府各處

副本：南投縣政府地政處

